

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浙政办发〔2021〕36号

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浙江省综合交通运输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人民政府,省政府直属各单位:

《浙江省综合交通运输发展“十四五”规划》已经省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相关布局图和项目清单,由省交通运输厅会同省发展改革委另行公布。

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1年6月17日

(此件公开发布)

浙江省综合交通运输发展“十四五”规划

依据《浙江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中共浙江省委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入贯彻〈交通强国建设纲要〉建设高水平交通强省的实施意见》制定本规划。规划期限为2021—2025年，展望至2035年。

一、发展环境和总体要求

（一）发展环境。

“十三五”期间，我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以“八八战略”为指引，深入推进交通强省建设，聚焦3个“1小时左右交通圈”目标，加快构建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全省交通运输事业取得跨越式发展，综合交通统筹发展格局基本形成，在初步实现“总体适应”基础上逐步转向“先行引领”，为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了有力支撑。

——全省综合交通投资大幅增长。5年累计达1.4万亿元、居全国第一，是“十二五”时期的2.2倍，有效发挥稳投资、稳增长主力军作用。

——综合交通网络实现里程碑式发展。实现高铁陆域市市通、高速公路陆域县县通，内河航道所有设区市通江达海。

——运输服务能力显著提升。2020年，高速公路路网流量、

货物周转量分别为 6.6 亿辆、1.23 万亿吨公里,5 年分别增长 44.7% 和 24.9%;快递业务量超全国五分之一,成为快递业“两进一出”工程试点省;宁波舟山港初步迈入世界一流强港行列,货物吞吐量连续 12 年稳居世界第一、集装箱吞吐量连续 3 年居全球前三;浙江成为全国第二个拥有三大千万级机场的省份;全面推进“四港”联动,海铁联运、内河港口集装箱吞吐量双双突破百万标箱。全省社会物流总费用占 GDP 比重由 2015 年的 15.8% 降至 14.3%。

——交通治理现代化水平持续提高。深入推进“放管服”和“最多跑一次”改革,初步实现掌上办公、掌上办事,完成阶段性交通行业机构改革任务。

——支撑保障经济社会发展再上新台阶。统筹疫情防控和交通运输行业发展,大力推进“四好农村路”、城市治堵、绿色出行、平安交通建设,率先组建未来交通科创中心,加快培育综合交通产业,圆满完成高水平全面小康攻坚任务,先行引领地位进一步凸显。

同时,也存在跨区域外连通道不足、综合枢纽能级不高、绿色发展体系尚不健全、各种运输方式仍未实现无缝衔接、科技创新能力亟待增强、安全应急水平还需提升、治理现代化水平有待提高和清廉交通建设任重道远等突出问题,需要在“十四五”期间着力解决。

(二)发展思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想为指导,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深入贯彻国家和省委、省政府重大战略部署,坚持服务大局、先行引领,综合集成、一体融合,创新驱动、数字赋能,绿色低碳、提质增效,人民满意、安全普惠,全面推进高水平交通强省建设,统筹综合交通各要素融合发展,全力构建现代化综合交通体系,争当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省的先行官,为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打造“重要窗口”提供坚实保障。

(三)发展目标。

到2025年,基本形成内畅外联、经济高效、泛在先进、安全绿色、整体智治的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完成2万亿元综合交通投资,基本建成省域、市域、城区3个“1小时左右交通圈”,实现5个先行引领,打造10大标志性成果,争创交通运输现代化先行省。

——基础设施先行引领。新增综合交通网总规模约1万公里,基本建成“六纵六横”综合运输通道,形成以四大都市区为核心的高能级综合交通枢纽体系。加快“轨道上的浙江”建设,实现市市通高铁。加密完善四大都市区快速交通环线,加快提高10万人口以上城镇高速公路通达率和乡镇通三级以上公路覆盖率,基本建成Y形内河千吨级主通道,基本实现全省航空服务全覆盖。

——现代物流先行引领。宁波舟山港基本建成世界一流强港,千万标箱级集装箱港区达到3个,货物吞吐量稳居全球第一,集装箱吞吐量稳居全球前三,成为长三角世界级港口群核心

港口。建成亿人次级国际化空港门户,旅客吞吐量和货邮吞吐量大幅提升,连接国际能力持续增强。中欧班列开行数量、多式联运集装箱量、快递业务量持续提升。货运一单制服务体系落地见效,城乡物流节点县级行政区全覆盖,全省社会物流总费用占 GDP 比重明显下降,成为物流成本最低、运行效率最高省份之一。

——出行服务先行引领。设区市中心城区快速通达路网和机场、高铁站等重要枢纽,综合客运枢纽平均换乘时间持续缩短,城市中心至各城区基本实现 1 小时左右通达,中心城区主干道高峰小时平均车速提高 5% 以上,实现城乡公交一体化,基本建成出行即服务体系,实现一票制旅客联程联运。建成“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省,万里美丽绿道基本贯通,路域环境显著改善,道路交通万车死亡率接近发达国家水平,无障碍设施覆盖率显著提升,弱势群体出行更受重视,特殊人群交通出行服务数字鸿沟有效消除,形成人民满意的高品质交通出行系统。

——高质量发展先行引领。构建浙江智慧交通云平台,提升未来交通科创中心研发能力和影响力,基本建成高水平行业智库。优化运输结构,公转水、公转铁推进取得有效突破,营运车辆、船舶单位周转量碳排放持续下降。安全生产实现全链条闭环管控,实现半小时救援全覆盖。

——整体智治先行引领。交通领域整体智治水平在全国交通行业和省内政府部门间双领先。按照数字化改革总体部署,建成

数字交通体系和一批标志性应用场景。综合交通统筹机制进一步完善,交通投融资、运输市场化、港口一体化、综合执法等重点领域改革取得明显突破,形成具有浙江特色的综合交通法治体系,打造清廉浙江的标杆。

专栏1 “十四五”浙江交通十大标志性成果

1. 世界一流强港。着眼“四个一流”,打造以国家战略支撑能力强、港口基础设施承载能力强、集疏运辐射能力强、全货种资源配置能力强、国内国际双循环带动能力强、港产城融合发展能力强、港口数字化引领能力强、港口绿色平安建设和治理能力强为内涵的世界一流强港。宁波舟山港货物、集装箱吞吐量稳居世界第一和前三,新华·波罗的海指数排名进入全球前八。

2. “轨道上的浙江”。铁路和轨道交通运营总里程超6300公里,形成省域“1小时左右交通圈”、四大都市区“1小时左右通勤圈”。

3. 亿人次级国际化空港门户。杭州机场进入全球前50大机场,基本实现全省航空服务全覆盖、市市有通用机场。

4. 现代化公路网络。加快建成广覆盖、深通达、高品质的现代化公路网络,10万人口以上城镇高速公路通达率、建制村通双车道公路比例显著提升,普通国道基本达到二级以上标准。

5. 枢纽上的城市。共建长三角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集群,基本建成以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国际铁路枢纽、国际枢纽海港为核心,以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联动区域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的综合交通枢纽体系。

6. “四港”联动金名片。全面落实“七个一”举措,加强资源、设施、业务、数据、信息、服务以及标准化之间的联动,形成制度体系联动,单位货物周转量物流总费用下降超10%,全省社会物流总费用占GDP比重降至12%。

7. 碳达峰先行领域。实现公共交通清洁能源车辆全覆盖,城市公交机动化出行分担率、大中城市中心城区绿色出行比例显著提升,综合交通体系碳达峰总体成效位居全国前列。

8. 交通促进共同富裕示范区。乡镇三级公路覆盖率、山区26县高速公路综合密度显著提升,促进浙西南区域统筹发展。

9. 平安交通建设样板。实现“大数据+网格化+全过程”闭环管理,重特大事数量、安全生产事故总量和死亡人数均明显下降。

10. 交通数字化改革标杆。建成数字交通统一基础平台,实现海、陆、空全领域和建、管、养、运全过程掌上办事、掌上执法、掌上治理全覆盖,推出“行有所畅”“浙运安”、重点桥隧健康监测等一批标志性综合集成应用,打造综合交通产业创新高地,擦亮浙江国际智慧交通产业博览会名片。

“十四五”规划主要指标

领域	类别	序号	指标	2020 年	2025 年
基础设施	线网规模	1	5 年综合交通投资规模(万亿元)	1.4	2
		2	综合交通线网里程(万公里)	14.2	15.2
		3	铁路运营里程(公里)	3211	5000
		4	轨道交通运营里程(公里)	660	1300
		5	公路里程(万公里)	12.3	12.8
		6	内河航道里程(公里)	9766	9800
		7	油气管网里程(公里)	5850	8420
	综合枢纽	8	沿海万吨级以上泊位(个)	265	305
		9	运输机场旅客吞吐能力(万人次)	6400	12000
		10	运输机场货邮吞吐能力(万吨)	160	300
		11	A 类通用机场(个)	11	20
		12	综合客运枢纽(个)	66	78
		13	综合货运枢纽(个)	17	35
	快速网	14	高铁里程(公里)	1500	2800
		15	高速公路里程(公里)	5096	6000
	干线网	16	普通国省道里程(公里)	8000	13000
		17	千吨级航道里程(公里)	422	822
		18	天然气管道(省级)里程(公里)	3250	5140
		19	原油管道里程(公里)	970	1080
		20	成品油管道里程(公里)	1630	2200
	基础网	21	农村公路里程(万公里)	11	10.9
运输服务	运输总量	22	沿海港口总吞吐量(亿吨)	14	16
		23	沿海港口集装箱吞吐量(万标箱)	3219	4100
		24	内河港口货物吞吐量(亿吨)	4.4	4.5

领域	类别	序号	指标	2020 年	2025 年
		25	运输机场旅客吞吐量(万人次)	7015	11000
		26	运输机场货邮吞吐量(万吨)	90	150
		27	快递业务量(亿件)	180	300
		28	邮政业务收入(亿元)	1267	2000
	国际运输	29	国际(地区)通航点(个)	102	150
		30	中欧班列开行数量(列)	1000	3000
	多式联运	31	江海联运量(亿吨)	3.5	3.9
		32	海铁联运集装箱量(万标箱)	100	200
		33	海河联运集装箱量(万标箱)	100	200
高质量发展	通达覆盖	34	铁路县(市)通达率(%)	64.1	86
		35	10 万人口以上城镇高速公路通达率(%)	78	90
		36	普通国道二级以上公路占比(%)	88	96
		37	普通省道二级以上公路占比(%)	65	72
		38	乡镇通三级以上公路比例(%)	86	90
		39	建制村通双车道公路比例(%)	55	70
	协同高效	40	设区市中心城区 30 分钟内到达机场、高铁站比例(%)	63	100
		41	设区市中心城区 15 分钟内到达高快速路网比例(%)	72	90
		42	综合客运枢纽平均换乘时间(分钟)	10	8
		43	单位周转量物流总费用(元/吨公里)	0.7	0.6
	服务质量	44	公路高级客车占营运客车比重(%)	69	73
		45	内河货运船舶平均吨位(载重吨)	559	600
		46	沿海、远洋船舶平均吨位(载重吨)	9105	10000
47		城乡运输一体化发展水平 5A 级县(市)(%)	90.3	95	

领域	类别	序号	指标	2020 年	2025 年
		48	城市公交机动化出行分担率(%)	35.4	40
		49	城市公交站点 300 米半径覆盖率(%)	60	75
		50	城乡物流节点县级行政区覆盖率(%)	75	100
		51	建制村快递物流服务覆盖率(%)	79.6	100
	智慧交通	52	智慧高速公路里程(公里)	0	1000
		53	智慧航道里程(公里)	0	400
		54	智慧机场(个)	0	3
		55	智慧综合枢纽(个)	19	65
	平安交通	56	农村公路高落差安保设施设置标准(米)	8	4
		57	重点营运车辆联网联控上线率(%)	95	100
		58	道路交通万车死亡率(人/年)	2	1.6
		59	一般灾害下干线公路抢通平均时间(小时)	12	10
		60	内河主要港口(区)应急到达时间(分钟)	45	≤30
	绿色交通	61	城市主城区公交车清洁能源化比例(%)	80	100
		62	沿海五类专业化码头岸电设施覆盖率(%)	70	100
		63	营运交通单位周转量碳排放强度较 2019 年下降率(%)	—	5
64		大中城市中心城区绿色出行比例(%)	70	80	
现代治理	65	重点事项一网通办率(%)	92	100	
	66	法制审核人员占执法人员比重(%)	4	5	
	67	基层执法站所规范化建设达标率(%)	95	100	
	68	现场掌上执法应用率(%)	95	100	

到 2035 年，基本建成高水平交通强省，基本实现高水平交通运输现代化，形成“六纵六横”综合运输通道和以杭州、宁

波（舟山）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与温州、金华（义乌）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为核心的现代都市枢纽体系。全面形成高品质的3个“1小时左右交通圈”和2个“123快货物流圈”（国内1天、周边国家2天、全球主要城市3天送达，城乡1小时、省内2小时、长三角主要城市3小时送达），为建设“重要窗口”提供全方位支撑。

二、构建内畅外联的现代综合交通网络

（一）加快构建“六纵六横”主骨架。

1. 强化提升通道能级。衔接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主骨架，扩容沿海通道、沪浙赣通道，构建畅联国家重大战略空间的主轴线，强化与京津冀、粤港澳等城市群互联；扩容浙皖鄂通道，构建串联区域性重大战略空间的主廊道，强化对长江中游等地区的辐射拓展；提升义甬舟开放大通道，推进西延工程，支撑海陆双向对外开放；扩容苏浙通道，优化沪嘉湖通道、台金黄通道，建设合金温通道，促进长三角主要城市间互联互通；强化黄衢南通道，基本贯通浙闽粤通道、温衢景通道、温丽吉通道，更好服务浙西南大花园建设。

2. 强化通道资源优化配置。加强通道资源集约利用，推进通道内各种运输方式优化配置、协调衔接，集约利用土地、线位、岸线等资源，统筹铁路、公路等基础设施过江、跨海、穿越环境敏感区的线位资源和断面空间布局，整合通道由单一向综合、由平面向立体发展，提高通道资源综合利用效率。

专栏2 “六纵六横”主骨架重点建设项目

“六纵”：

沿海通道：通苏嘉甬（沪嘉甬）铁路、甬台温福高铁、沪甬跨海通道；甬台温高速公路改扩建、象山港二通道、乍嘉苏高速公路改扩建；G228 等。

沪浙赣通道：沪杭城际、沪乍杭铁路、杭衢铁路建衢段；杭州至上饶高速公路杭州中环至浙赣界、杭金衢高速公路金华至衢州段改扩建；钱塘江、杭申线三级航道改造等。

苏浙通道：杭绍台铁路、盐泰锡宜湖城际；湖杭高速公路吴兴至德清段、苏台高速公路南浔至桐乡段；G104；杭湖锡线三级航道整治等。

合金温通道：杭温铁路；合温高速公路、临金高速公路等。

浙闽粤通道：杭丽铁路；义龙庆高速公路、青文高速公路；G235 等。

黄衢南通道：G205 改建等。

“六横”：

沪嘉湖通道：沪苏湖铁路；申苏浙皖高速公路改扩建长兴西至浙皖界；湖嘉申线航道嘉兴段二期等。

浙皖鄂通道：杭临绩铁路；杭绍甬高速公路、申嘉湖高速公路安吉孝源至唐舍段；杭甬运河等。

义甬舟通道：甬舟铁路、金甬铁路；宁波舟山港主通道、甬金高速公路改扩建、甬金衢上高速公路等。

台金黄通道：金建铁路；G351 等。

温衢景通道：衢丽铁路等。

温丽吉通道：温武吉铁路；瑞安至苍南高速公路、苍南至泰顺高速公路等。

（二）统筹综合交通九要素建设。

1. 全面完善铁路客货运网络。实施铁路建设“345”行动计划，即建设铁路 3000 公里、完成投资 4000 亿元、运营里程达到 5000 公里，铁路县（市）覆盖率达到 86%。客运铁路重点构建“五纵五横”主骨架，强化与国家高铁网、长三角轨道交通网衔接，优化沿海、沪昆等通道能力，提升与周边中心城市通达能力，完善省内主干通道。货运铁路构建“四纵四横多连”主骨架，完善大湾区货运双环网，打通港口集疏运主通道，加密进港入园铁路支线和专用线。

专栏3 铁路建设重点

高铁。加快建设杭绍台、杭温、湖杭、杭衢(建衢段)、沪苏湖、金建和衢丽(松丽段)等续建项目,有序推进甬舟、通苏嘉甬、沪乍杭、甬台温福高铁,衢丽(衢松段)、温武吉、沪杭城际、杭临绩、杭丽、盐泰锡宜湖城际,铁路萧山机场站枢纽及接线工程,金华枢纽改造提升工程等项目开工,谋划建设沪甬跨海通道、宁杭二通道项目,加快推进金南、衢黄、衢武、金台城际、金衢城际、丽水经云和至宁德铁路、嘉湖城际、沪舟甬通道等前期研究,开展沪杭磁悬浮、超级高铁、高铁快运等研究。

普速铁路。加快建设金甬铁路、宁波枢纽庄桥至宁波段增建三四线工程等续建项目,推进金温铁路电气化项目开工,加快环杭州湾南岸铁路通道和金千铁路电气化项目前期研究,适时推进沿海铁路开通货运、普速铁路单线改复线及双层高集装箱运输改造。

支线铁路及专用线。与新建货运干线铁路同步设计、建设,开通配套铁路支线或专用线,打通疏港、进企、入园“最后一公里”。

2. 加快建设多层次轨道交通网。完成投资4600亿元,新增都市圈城际铁路、市域(郊)铁路、城市轨道640公里。杭州、宁波都市区率先基本建成网络层次清晰、功能定位合理、衔接一体高效的轨道交通网,温州、金义都市区初步建成覆盖中心城市与重要城镇、组团的市域铁路网,缓解城市交通拥堵,促进新型城镇化发展。

专栏4 轨道交通建设重点

加快建设杭州至德清城际铁路、上海金山至平湖至海盐市域铁路(嘉兴段)、江南水乡旅游线(南浔至萧山机场段)、温州S3线一期、金义东城际铁路、杭州和宁波城市轨道交通等项目,谋划建设嘉兴至枫南、嘉善至西塘等长三角示范区市域铁路。

3. 优化现代公路网络功能布局。高速公路完成投资约4800亿元,续建770公里,新开工约1900公里,建成1140公里。推进国家高速公路建设,加快完善跨省跨区域重要通道,推进繁忙通道扩容改造,强化对四大都市区、重要港区、山区26县的覆盖,加快形成“九纵九横五环五通道多连”布局。普通国道完成投资约2000亿元,建设约2000公里,建成1600公里以上。重点提升网络化水

平,优先实施待贯通路和低等级路建设,挖掘利用现有路网资源,实施瓶颈路段和拥堵路段扩容改建。普通省道完成投资约 1000 亿元,建设约 2000 公里,建成约 1200 公里。重点打通待贯通路、提升低等级路,推动瓶颈路段快速化改造。农村公路完成投资约 1000 亿元,新改建约 1.3 万公里,实施大中修工程约 3 万公里。推进农村公路等级提升和通达自然村公路、双车道公路建设。

专栏 5 公路建设重点

省级主导高速公路。杭绍甬高速公路威海互通至柴桥枢纽段、杭州至上饶高速公路杭州中环至浙赣界、合肥至温州高速公路桐庐至义乌段、甬金衢上高速公路金华城区段、甬金衢上高速公路塘溪至裘村段与下陈至大堰段、义龙庆高速公路义乌至龙泉段。

地方主导高速公路。苏台高速公路南浔至桐乡段及桐乡至德清联络线(一期及二期)、义东高速公路东阳南市至南马段、杭绍甬高速公路甬绍界至小曹娥互通(宁波二期西段)、甬舟高速公路复线金塘至舟山本岛段、沪杭甬高速公路杭州市区段改建、甬台温高速公路至沿海高速公路三门联络线、柯桥至诸暨高速公路、甬台温高速公路复线瑞安联络线、诸暨至义乌高速公路、沪杭高速公路海宁联络线、苍南至泰顺高速公路、德清至安吉高速公路、建德至武义高速公路婺城段、甬金高速公路奉化联络线、沪杭高速公路嘉善联络线、长兴至广德高速公路、杭宁高速公路湖州市区联络线、义龙庆高速公路永康联络线、杭浦高速公路海盐联络线(一期)、乐清至青田高速公路乐清至永嘉段、青田至文成高速公路、慈溪至宁海高速公路奉化至宁海段及朝阳至西坞联络线(象山港二通道)。

改扩建高速公路。甬金高速公路改扩建宁波至金华段、甬台温高速公路改扩建宁波大碇枢纽至浙闽界、申苏浙皖高速公路改扩建长兴西互通至浙皖界、乍嘉苏高速公路改扩建南湖互通至浙苏界、诸永高速公路改扩建诸暨直埠至街亭枢纽段。

预备类高速公路。宁波舟山港六横公路大桥六横至梅山互通段、甬舟高速公路复线宁波好思房至金塘段、合肥至温州高速公路浙皖界至桐庐段及永康至永嘉段、甬金衢上高速公路新昌至金华金东段及金华婺城至浙赣界、建德至武义高速公路兰溪段、杭浦高速公路海盐联络线(二期)、义龙庆高速公路庆元段、慈余高速公路连接线二期(肖东枢纽至梁弄段)、沪甬跨海通道。

研究类高速公路。杭州绕城高速公路扩容、金丽温高速公路温州市区段改扩建、金丽温高速公路金华市市区段改扩建、练杭高速公路改扩建、杭徽高速公路杭州绕城至临建高速公路段、沪甬甬通道、乐清至青田高速公路永嘉至青田段、杭甬高速公路南复线、慈溪至宁海高速公路余姚至奉化段、诸暨至嵊州高速公路、杭绍台高速公路台州段二期。

普通国省道提升改造。G318、G524、G525 达到一级公路标准,G205、G228、G330、G351、G526、G528 和 S208、S301、S319 达到二级以上公路标准,S304、S309 等 16 条省道全面贯通,加快建设杭州中环、G228、G527、S212 等。

4. 加快建设畅达的现代水运网。沿海港口完成投资约 470 亿元,新增吞吐量 2 亿吨、900 万标箱,新增万吨级以上泊位 40 个。重点将宁波舟山港建成支撑新发展格局的战略枢纽、服务国家战略的硬核力量、长三角世界级港口群的核心港口,将温州港、台州港打造成集装箱支线港、区域性中转港、产业配套港,将嘉兴港打造成长三角海河联运枢纽港、浙北和钱塘江中上游地区重要出海口,加快形成全省港口一体化、协同化发展格局。内河航运完成投资 550 亿元,新增千吨级航道 400 公里,新增吞吐量 1000 万吨。打造千吨级海河联运网络,提高省际航道通过能力,打通省内骨干航道通航瓶颈,提升内河港口与沿岸城镇、产业发展的匹配度;基本形成以杭嘉湖地区港口为核心,甬绍金衢丽地区港口为基础,功能完善、能力适度、分工合理、竞争有序、辐射全域的内河港口运输体系。

专栏 6 沿海港口和内河航运建设重点

沿海港口。梅山 6#—10#、金塘大浦口二阶段等集装箱码头,浙江中奥能源、温州小门岛液化天然气(LNG)等油气码头,衢山港区西三区等矿石码头。

内河航道。浙北集装箱运输通道、杭甬运河新坝二线船闸、杭申线、钱塘江四改三、钱塘江中上游常山江航电枢纽项目、杭甬运河四改三等航道工程。

5. 打造长三角世界级机场群核心战略枢纽。完成投资约 750 亿元,新增运输机场 2 个、通用机场 9 个。推进运输机场扩能提效,培育杭州机场国际枢纽功能,增强宁波、温州机场区域辐射能力,谋划布局金义机场,培育嘉兴机场航空货运枢纽功能,形成“一核引领、三极支撑、多点联动”的现代化民用机场体系。

专栏7 机场建设重点

运输机场。加快建设杭州机场三期、宁波机场四期、温州机场三期、台州和义乌机场改扩建,建成投用嘉兴、丽水机场,深入推进金义机场新建、衢州机场迁建前期。通用机场。新建杭州湾、泰顺、宁海、开化等通用机场项目。

6. 强化能源管网保障能力。完成投资约 400 亿元,新增油管线约 680 公里、天然气管线约 1890 公里。推动前方港口化工码头与后方疏运管道配套衔接,统筹推进区域油品、天然气管网建设,加快形成广覆盖多连通的石油管网和“多级压力、内输外送、五横三纵”的天然气管网格局。

专栏8 管道建设重点

油管线。推进石油输送管道建设,重点建设舟山绿色石化基地南北双线原油供应通道,南线为金塘—马目、外钓—册子、册子—马目、马目—鱼山等管道,北线为黄泽作业区—鱼山管道。优化甬沪宁原油管道册子—岚山段,建设大榭—岚山复线。谋划黄泽作业区至上海漕泾原油管道。实现储运基地间原油管道互联互通,建设外钓—岙册、六条溪—黄泽作业区、万向岙山岛油库连接线等项目。重点推进舟山—宁波和宁波—绍兴—杭州成品油管道建设,适时推进鱼山—黄泽作业区成品油管道、温州机场航空煤油专线等项目建设,开展杭州—湖州—浙皖界、绍兴—金华—丽水和温州—丽水—衢州成品油管道项目前期工作。同步配套建设成品油管道和油库,积极推进管道与油库连接线建设,增加沿线成品油库接入管道。

天然气管网。构建与国家管网联系紧密的一体化供气管网,重点推进川气东送二线、杭甬复线、甬绍干线、乐清—温州管道等大容量输气干线建设,推进西二线和川气联络线项目建设。进一步完善省内天然气输配管网,扩大管网覆盖区域,建设龙港—苍南、遂昌—龙游、龙泉—庆元、云和—景宁—文成一泰顺等县县通收尾项目。适时推进台金衢干线及仙居支线、杭州—临安、瑞安—文成等管道的前期工作。

7. 建成畅达高效邮政快递网络。新增邮政行业业务收入 730 亿元、快递业务收入 680 亿元、快递业务量 120 亿件。实现全省城市建成区智能快递箱全覆盖、社区配送“社区 15 分钟”到家全覆盖、行政村快递服务全覆盖。以国内国际寄递服务双提升为重点,着力推进快递业“两进一出”工程全国试点建设,加快完善“一湾

两带三级四区六核立体化”布局,建设杭州国际航空快递园区、宁波北仑跨境电子商务分拨中心等快递专业类物流园区 12 个、快速集散中心 11 个。

8. 构建多层次一体化综合交通枢纽体系。共建长三角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集群,打造杭州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力争打造宁波(舟山)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温州、金华(义乌)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和湖州、嘉兴、绍兴、衢州、台州、丽水六大区域综合交通枢纽,建成一批综合枢纽场站,新增综合客运枢纽场站 12 个、综合货运枢纽场站 18 个。客运枢纽以高铁站、机场为核心,扩容杭州机场,统筹配置铁路客运资源,打造组团式客运枢纽集群,规划建设温州、金华(义乌)等空公铁综合客运枢纽。货运枢纽以多式联运为核心,打造空公铁、铁公水、海河、江海等联运枢纽。强化枢纽集疏运网络建设,推动铁路、轨道交通、公路、水运、航空等多种交通方式接入枢纽场站,建设环射结合的高快速路内外交通转换系统,补强货运集疏运专用通道,打造立体开发、功能融合的枢纽综合体。

专栏9 枢纽城市建设重点

杭州枢纽。通过构建“三枢一轴、三环六射”格局,打造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建成中轴快线、杭州西站、杭州机场、杭州都市区环线等项目,基本贯通杭州中环。

宁波(舟山)枢纽。通过构建“港城双枢、两环五射”格局,打造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建设宁波舟山港国际枢纽港,加快建设舟山江海联运服务中心,推进宁波机场、梅山千万标箱级集装箱港区 and 海陆联动联运体系等项目。

温州枢纽。通过构建“一核一轴、两环四射”格局,打造长三角联动海西经济区和粤港澳重大战略空间的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推进温武吉铁路、甬台温福高铁、温州东部综合交通枢纽、市域铁路 S 线、乐清至青田高速公路、温州航空物流园等项目。

金华(义乌)枢纽。通过构建“四枢双环、双向联动、米字辐射”格局,形成商贸物流型、生产服务型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推进金华枢纽改造提升工程、金义机场、甬金衢上高速公路、义龙庆高速公路等项目。

湖州枢纽。围绕“双核两轴、一环四射”格局,打造长三角承东启西、沟通南北的重要枢纽和上海大都市圈的西翼门户,推进湖州东站、南浔站、湖州铁公水综合物流园区二期、沪苏湖铁路、盐泰锡宜湖城际、浙北高等级航道网集装箱运输通道等项目。

嘉兴枢纽。围绕“双核三港、两环四射”格局,建成长三角核心区中心枢纽,推进嘉兴南站、嘉兴机场、嘉兴海河联运枢纽港、嘉善至西塘市域铁路等项目。

绍兴枢纽。围绕“三枢两轴、一环四射”格局,建成融杭联甬接沪的长三角环杭州湾区域综合交通枢纽,推进绍兴南部综合交通枢纽、轻纺数字物流港、现代物流中心园区、杭绍台铁路、金甬铁路、绍兴至上虞城际铁路等重大项目。

衢州枢纽。围绕“一群四枢、一环四射”格局,构建浙皖闽赣四省边际区域综合交通枢纽,推进衢州西站综合交通枢纽、衢州市多式联运枢纽港、杭衢铁路、衢丽铁路等项目。

台州枢纽。围绕“一主两翼、两环四射、四核多点”格局,建设长三角城市群南翼区域综合交通枢纽,推进甬台温福高铁、台州中心铁路站综合客运枢纽、台州机场改扩建、头门港物流园区、台州市域轨道、杭绍台铁路等项目。

丽水枢纽。围绕“一核三区、四环八向”格局,构建浙江连闽通粤的区域综合交通枢纽,推进衢丽铁路、丽水机场、青田温溪港提升改造等项目。

9. 建设诗画韵味的城乡绿道网。建成省级绿道主线和支线特色交通段 50 条以上,绿道总里程达到 2 万公里以上;其中省级绿道 6000 公里,实现省级绿道交通段主线贯通。完善交通绿道建设标准,加快建设环杭州湾、环南太湖、沿钱塘江、沿瓯江及沿海防护林带的骑行绿道。推进交通绿道、滨水绿道、城镇绿道、乡村绿道、森林绿道等建设,并串联成网。依托自然和人文资源,加强慢行绿廊、换乘衔接、休闲服务等配套设施建设和管护。

专栏 10 绿道建设重点

十条省级特色绿道。1 号线钱塘名城线、2 号线江南古韵线、3 号线生态海岸线、4 号线湖江养生线、5 号线浙东诗路线、6 号线缤纷行旅线、7 号线浙西湖山线、8 号线浙南古道线、9 号线山海通廊线、10 号线浙中绿谷线。

(三) 注重基础设施提质增效。

1. 提升交通网络通行效率。补强既有铁路,释放铁路运能,实施局部线路、站房站台等设施改造,优先利用既有线开行城际列车,推进普速铁路单线改复线及双层高集装箱运输改造工程。充分发挥现有路网作用,挖掘高速公路通行潜力,加大互通合理化改造,推动城市内外交通衔接,因地制宜推进差异化收费。深化普通国省道提速、提标、提质,加快建设都市区快速路走廊,有序推进普通国省道平交路口立交化改造。实施内河通航关键节点改造。加快改造机场航站楼及配套设施,扩建货运设施,提升跑滑系统容量和效率。

2. 提高交通服务品质。优化枢纽场站换乘设施,推广标准化服务、智能安检等模式,提高铁路、机场等客运枢纽服务质量。加快推进高速公路服务区新建、改扩建,解决路网服务区间距过大问题,优化普通公路服务站布局。建立公路养护科学决策体系,推进养护工程技术创新,保持公路设施良好技术状况。优化升级联网收费系统,提高电子不停车收费(ETC)通行效率。规范交通标志标线,增强交通设施诱导功能。建设高等级航道沿线锚泊区,实施航道标准化专项养护,建设美丽航道。

专项行动1 交通设施提质增效专项行动

高速公路互通改造:杭州绕城高速公路留下、三墩,沪杭甬高速公路杭州彭埠,沪杭高速公路大云,杭浦高速公路南北湖、盐官,诸永高速公路埠头,长深高速公路龙泉东、云和赤石,杭甬高速公路复线慈溪(新浦)服务区及互通,杭甬高速公路宁波集士港,穿山疏港高速公路北仑白峰,甬台温高速公路平阳北、鳌江,甬台温高速

公路复线芦浦,诸永高速公路延伸线温州北站,温州绕城高速公路北线乌牛,景文高速公路文成南,甬台温高速公路乐清柳市,诸永高速公路永嘉上塘,杭宁高速公路德清南,杭长高速公路南北庄,常嘉高速公路嘉善陶庄,杭浦高速公路平湖林埭,甬金高速公路金庭,建金高速公路金东曹宅,金丽温高速公路金东、武义桐琴,东永高速公路永康石柱,台金高速公路仙居西,上三高速公路天台东等高速公路互通 31 个。

高速公路服务区改造:增扩建沪杭甬高速公路大云、嘉兴、绍兴、余姚,上三高速公路嵊州、新昌,杭宁高速公路太湖、湖州(危险化学品车辆专用),乍嘉苏高速公路王江泾,杭千高速公路袁富,杭州绕城高速公路下沙,杭州湾大桥南接线慈城、新浦,象山港大桥塘溪,甬金高速公路溪口、嵊州、长乐、义乌,杭金衢高速公路兰溪、衢州、常山、金华,丽龙高速公路莲都,甬台温高速公路宁海、奉化、丽岙、七都、苍南、清江、院桥、临海(危险化学品车辆专用)等高速公路服务区 31 对。加快现有服务区改造提升,全部达到星级服务区标准。鼓励有条件的地方积极开展零碳、低碳服务区建设。

普通国道通行效率提升:普通国道平改立 30 处。

普通公路服务管理设施:普通公路服务站达到 1000 个,超限运输检测站达到 60 个,治超非现场执法车道 2500 条。

基础设施养护提升:高速公路大中修 5200 公里,普通国省道大中修 6800 公里,美丽航道达到 2000 公里。

出行服务质量升级:联网收费系统优化升级,ETC 系统设备迭代升级,客车 ETC 通行使用率达到 90%,货车 ETC 通行使用率达到 80%,推广高速公路差异化收费政策,因地制宜实施政府购买高速公路通行费。

三、强化交通对重大战略支撑引领作用

(一) 推进“一带一路”建设。

1. 强化一流强港辐射带动作用。基本建成全球重要港航物流中心、战略资源配置中心和特色航运服务基地。推进“一带一路”枢纽建设,深化与全球航运企业合作,提高国际航线全球连通能力,集装箱航线达到 265 条,航线覆盖度进入全球前三。拓展集装箱市场,深耕内贸箱源,挖掘进口箱源,沿海港口集装箱吞吐量达到 4100 万标箱,其中内贸集装箱超 800 万标箱。支撑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以下简称浙江自贸区)油气全产业链发展,建成全球最大的油品、铁矿石中转储运交易基地,我国重要的 LNG 登陆中心和最大的粮食、煤炭等集散加工中心,提升重要大宗商品

资源配置能力。大力发展高端特色航运服务,做强甬舟现代航运服务产业核心区。高质量打造宁波舟山港一体化 2.0 版,实现拖轮、引航一体化服务,探索推动海事、海关一体化改革。优化口岸营商环境。

2. 打造辐射全球空港枢纽。加快构建与杭州国际化大都市发展定位相适应的国际航线网络,提升宁波、温州区域航空枢纽功能,增强至“一带一路”沿线主要国家(地区)的通达能力。推进国际货站能力建设,推广异地货站集货模式,培育航空总部、智慧物流及关联产业,构建全球 72 小时航空货运骨干网。积极拓展至东南亚的国际货运业务,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地区)的联系,加快拓展国际全货机通航点 18 个以上,力争全省国际航空货运通航点达到 130 个以上,推动形成布局合理、要素聚集、供需匹配、畅通高效的国际航空货运发展体系。

3. 建设国际陆港与中欧班列通道。建设义乌国际铁路枢纽港,推动义乌苏溪与金华华东联运枢纽港建设,积极争取义乌升级为国家一类口岸。积极布局义乌—迪拜等海外直通仓,培育发展义新欧班列支线,拓展国际班列定制化精品化运行等服务,推动义乌国际陆港成为陆上丝绸之路的始发港和目的港。

(二)更好服务长三角一体化。

1. 着力提升省际互联互通水平。优化浙沪陆路和海上双通道布局,强化杭州、宁波都市区与上海协调联动,省际接口新增 1 个,总数达到 7 个(铁路 3 个、高速公路 4 个)。完善浙苏环太湖通

道,强化杭州与苏锡常都市圈、南京都市圈的联系,省际接口新增2个,总数达到8个(铁路3个、高速公路5个)。强化浙皖通道布局衔接,促进浙西与合肥都市圈及皖南地区的连通,省际接口新增3个,总数达到9个(铁路3个、高速公路6个)。浙赣、浙闽接口总数分别达到5个、8个。

2. 协同推进世界级港口群和机场群建设。推动宁波舟山港与上海港联动发展,推动洋山合作开发。推动空域资源优化配置,加快培育杭州机场国际航空枢纽功能,提升宁波、温州区域航空枢纽功能,加快嘉兴航空多式联运中心建设。

3. 共同推进运输服务管理一体化。加快推进长三角毗邻地区客运线路公交化改造,完成改造10条以上,总数达到30条,推动“一卡(码)通”。深入推进长三角综合交通运输信息共享,联动推进超限治理、污染防治等工作。

4. 协同推动示范区综合交通建设。打造长三角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集群重要节点,提升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嘉善片区枢纽能级,推进嘉善站、嘉善南站枢纽扩容等项目,规划研究嘉善至西塘市域铁路,加强与上海虹桥国际航空枢纽对接。推动跨省连通道路建设,完善示范区路网结构。进一步整合提升区域智慧交通服务体系,推进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技术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的应用。协同推动长三角“一地六县”产业合作区综合交通建设。

(三) 推进长江经济带建设。

1. 提升船舶港口水污染防治能力。加快淘汰高污染、高耗能运输船舶,加强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船舶推广应用。应用北斗系统、智能流量监测装置对船舶污染物进行实时监测,实现船舶水污染物接收转运处置全过程联单电子化,实现船舶水污染物闭环管理。

2. 加强与长江沿线城市互联互通。加快连通长江中游城市群的省际干线通道建设。提升江海联运服务能力,加强江海联运信息服务,扩大与长江沿线城市物流数据共享范围,实现长江经济带船舶水污染物联合监管与服务信息系统全面覆盖应用。加快江海直达船型研发和联运船队建设,培育江海联运规模化企业。

(四) 高水平支撑“四大建设”。

1. 围绕大湾区建设。加快构筑沿海、环湾、跨湾、环湖重大综合交通走廊,全面打通湾区内部和对外的断头路、瓶颈路,加快推进环杭州湾高铁、高速公路双回路建设,强化沿海、环湾、跨湾、环湖联系,支撑世界级现代化大湾区发展。

2. 围绕大都市区建设。发挥杭州、宁波、温州、金义四大都市区综合交通枢纽功能,完善枢纽场站布局,优化城区交通组织,发展未来智能交通。实施一批区域性高铁、城际铁路、都市区城市轨道交通项目,积极打造轨道上的都市区。

3. 围绕大通道建设。构建开放通道,突出义甬舟开放大通道及西延工程,形成以干线铁路和干线公路为主体、连通浙东沿海与中西部内陆腹地的交通主轴。构建湾区通道,推进湾区智慧化交通建设,完善沿海综合运输通道,重点实施沿海高铁。构建美丽通

道,完善浙西南交通网络,提升衢州、丽水快速接轨杭州的能力,支撑浙西南生态旅游带发展。

4. 围绕大花园建设。构建全域美丽经济交通走廊升级版,打造“四好农村路”全国样板。以普通国省道为重点,高标准建设沿海、沿江、沿湖、沿山美丽交通走廊,实现全域美丽交通。完善现代通景交通体系,实现4A级以上景区、国家旅游度假区等基本通达二级以上公路,历史文化名村、美丽乡村精品村、旅游风情小镇通达等级公路,提升交通旅游配套服务功能。

(五) 夯实基础助推共同富裕。

1. 加快提升山区26县交通发展水平。聚焦山区26县和革命老区,补齐交通短板、改善区位条件、强化内生动力。畅通铁路、高速公路等对外通道,拓展公路网服务深度和广度,提高普通国省道二级以上公路比例和建制村通双车道比例。推动衢州、丽水等地航运开发,扩大内河港口辐射范围。加快丽水机场新建、衢州机场迁建项目,布局一批通用航空机场,提高航空服务覆盖率。

2. 促进浙西南区域统筹协调发展。聚焦温州、衢州、丽水等浙西南山区,重点打造衢州四省边际交通枢纽,构建联动江西、安徽、福建三大综合交通廊道,强化省际边界地区的核心引领作用。加强浙西南紧密融合及与周边省份高效联动,推动浙闽边区域交通一体化,强化浙南地区与海西交通互联互通。加快衢丽交通一体化发展。

3. 推动城乡交通运输服务一体化。服务乡村振兴,聚焦交通

运输服务均等化,全面完善城乡客运网点,实施农村客运公交化改造,实现平原地区全域公交化,山区、海岛和库区公交化比例达到80%,创新区域经营、预约响应等服务模式,探索发展镇村公交,全省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发展水平5A级县(市)比例达到95%。完善三级农村物流服务网络,实现建制村物流(快递)服务全覆盖,创新农产品物流经营模式,深化产销运合作。统筹推进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探索区域共同配送、客运班车带货等模式。

(六)高质量完成交通强国建设试点任务。突出全领域和全方位,高质量开展交通强国试点和省级试点培育,积极探索创建示范县(市、区)。发挥省交通强省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统筹协调作用,构建省市县联动、政企社协同推进机制,建立试点项目负责人制,健全督导评估体系,强化试点推广应用。力争到2025年,在世界一流强港建设、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打造、数字化改革、“四港”联动等方面形成一批引领经验,在拥堵治理、绿色出行、平安交通等方面形成一批特色亮点,努力当好交通强国建设试验田。

专项行动2 交通支撑战略能力提升专项行动

推进“一带一路”:拓展港口集装箱腹地,补齐国际航空货运短板,新增全货机通航点30个以上;培育高铁快货网络,试点开行高铁快货运输线。

服务长三角一体化:省际互联互通水平全面提升,长三角省际接口新增6个。高标准建设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嘉善片区综合交通体系。

服务长江经济带:建立健全船舶港口污染物接收、转运、处置体系,建立区域船舶港口防污染联合监管机制。加快重大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加强浙江与长江中上游内陆省份互联互通。完善长江中转航线及内贸航线网络,强化与长江沿线港口合作开发。

推动共同富裕:实施杭淳开高速公路、文成至青田高速公路等一批重大项目,山区26县高速公路综合密度提升15%以上;提升城乡客货运服务品质,全域城乡客运公交经营县比例达到60%以上;打造部省级农村物流服务品牌10个以上;创建“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省。

交通强国试点:推进重大通道枢纽建设、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数字化改革、交通产业、绿色低碳交通体系、城乡交通一体化、平安交通、行业治理等8方面60项试点工作,加快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

四、打造促进双循环的现代运输服务体系

(一) 优化现代物流空间布局。

1. 打造大湾区物流创新高地。聚焦航运物流创新,统筹大湾区港口资源,发展国际海事、贸易交易等高端服务,打造高能级航运服务平台和科技创新高地。聚焦航空货运创新,探索并支持低空智能物流产业,加快构建大湾区航空货运体系,培育基地航空公司,发展万亿规模临空经济。聚焦场景应用创新,加快智慧化、共享化物流新技术新模式的前瞻布局,推动无人配送、地下管道物流等前沿技术的落地应用,加强物流园区与产业平台协同联动。

2. 构建义甬舟双向开放物流主轴。优化空间格局,构筑“两核一带两辐射”和东向依港出海、西向依陆出境总体布局,构建义甬舟双向开放物流通道。深化西向辐射,实施义甬舟开放大通道西延工程,推进与长江以南内陆地区的开放融合。发挥枢纽作用,整合宁波舟山港、浙中公铁联运港、义乌陆港等物流枢纽,提升金华(义乌)枢纽辐射带动和衢州内陆开放桥头堡功能,打造服务重大战略新引擎。

3. 构筑国内国际三大物流循环圈。打造长三角物流循环

圈,重点建设沪杭甬现代湾区主通道,推动长三角产业链和供应链协同,构建高效循环、一体联动的区域物流循环体系。打造国内物流循环圈,重点畅通国家沿海大通道,打通合温山海联动大通道,形成连通京津冀都市圈、珠三角都市圈及长江中上游、中西部地区的开放走廊。打造国际物流循环圈,以浙江自贸区扩区为契机,统筹义新欧班列、海运、航空货运发展,推动国际物流全球化布局,加快融入国际物流供应链体系。推动形成以国家物流枢纽、省级物流园区、区域多式联运基地等为节点的多层次物流枢纽基地布局。

(二)深化“四港”高效联动发展。

1. 夯实“四港”联动基础。做大做强运营商联盟,吸引国际国内龙头企业加盟,探索解决多式联运突出问题和共性难题。推动联盟成员加强与省外、境外物流企业的合资合作,打造覆盖全国乃至全球的物流服务组织体系。以建设数字化物流体系为目标,深化“四港”智慧物流云平台应用,打造全程可视服务、物流管家服务、公铁水联动业务服务、订仓业务服务、用户管理体系和移动应用六大产品,拓展数据互联、物流管家、物流商城三大服务功能,基本实现基于“四港”联动的产业、商贸、电子商务供应链集成体系,平台企业用户数超过 10000 家。加强杭州、宁波海关一体化协作,创新货物分类监管模式,推广跨境电子商务数字清关新模式,深化义乌国际贸易“单一窗口”铁路相关功能试点项目,推广进出口货物通关便利化成效。推动海运、铁路、

公路相关货运制度、政策的对接,强化航空、铁路和海运的定价、车辆合规、货物查验等管理措施与后方物流企业的衔接,形成不同运输方式的管理协同。

2. 纵深推动多式联运发展。以推进大宗货物和集装箱多式联运发展为重点,创新“干线多式联运+区域分拨”发展模式,推动江海、海河、海铁等多式联运发展,培育一批“四港”联动枢纽、节点城市。做大做强江海联运,推动长三角江海联运业务协同发展,提升舟山江海联运服务中心能级。优化提升海河联运,推进以浙北三层集装箱海河联运为代表的现代水运转型发展,积极培育钱塘江中上游、瓯江沿线海河联运业务。发展海铁联运,支持开展双层集装箱海铁联运创新,提高宁波大宗货物、集装箱海铁联运枢纽服务能力,支持义乌建设宁波舟山港“第六集装箱港区”,优化内陆无水港布局,积极开拓长江中上游集装箱海铁联运市场,打造海铁联运精品线路。创新瓯渝班列等公铁联运模式。

3. 完善快物流联运体系。聚焦快物流特色发展,打造快物流“3+2”联运基地,培育形成以杭州、宁波、嘉兴机场为核心的快物流空公铁联运服务基地,做强以金华(义乌)、温州商贸物流为代表的公铁联运服务基地。拓展联运业务,研究推动以杭州机场为核心的快货空铁联运发展,打造嘉兴空公铁联运共享枢纽,积极推进联运业务向四大都市区扩展。创新联运模式,推动大型物流企业与中铁快运战略合作,加强高铁集配货站设施建设,打造“公路集配+高铁快运”联运线,实现长三角主要城市半日达、

国内主要城市 1 天达。

(三)持续优化交通出行服务。

1. 完善多层次多样化客运服务。构建以轨道、航空、高快速路为主体的大容量、高效率快速客运网络。推进轨道交通“四网”融合,加密高铁服务网,探索利用普速、高速铁路开行城际列车,推动都市圈城际、市域(郊)铁路公交化运营。全面提升民航服务水平,积极拓展国际国内航线,优化提升通程值机、行李直挂等服务,打造一批区域航空精品快线。推动道路客运转型升级,规范发展定制化、预约化客运线路,加快城际道路客运公交化发展。促进邮轮、游艇、内河旅游客运健康发展。

2. 加快发展高品质出行服务。推动旅客联程运输发展,推广城市候机(船)楼、高铁无轨站等联运服务,发展“航空+巴士”“铁路+巴士”等联程模式;依托杭州、温州等国际机场通高铁工程,谋划推进旅客空(公)铁联程运输发展,探索车船联运和基于邮轮的海空联运新模式,提升旅客联程中转、票务和行李托运一体化水平。纵深推进城市交通拥堵治理,强化科技治堵。深化公交都市建设,鼓励发展定制公交、社(园)区公交、夜间公交等。推动城市共享交通发展,积极推行停车换乘、集约共乘等模式,提升汽车、共享单车、共享电动车等租赁业网络化水平,打造一批面向门户枢纽的共享出行服务品牌。面向残疾人、老年人等特殊群体,加快枢纽场站、运输工具无障碍设施建设,积极推广预约式、一键式无障碍出行服务。

(四) 拓展交通融合发展空间。

1. 推动交通与城市布局融合发展。依托综合交通枢纽,完善枢纽内部及周边产业功能,引导优化人流、物流、信息流、资金流等要素集聚,打造“圈层拓展+站城融合”的枢纽经济发展新模式。围绕杭州西站等重要综合客运枢纽建设,引导构建公共交通导向开发(TOD)轨道经济圈,促进商贸金融、旅游餐饮、购物娱乐等关联消费产业集聚发展,打造城市经济综合体。围绕海港、河港、空港等货运枢纽建设,推动港产城融合发展,统筹港口岸线与后方土地综合开发利用,服务支撑临港先进制造业集群,引导物流节点拓展综合服务功能,发展物流枢纽经济。

2. 推动交通与先进制造业融合发展。创新供应链协同共建模式,推动交通运输企业与制造企业建立互利共赢的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引进综合交通制造龙头企业。积极开行面向大型原材料和制造业基地的“点对点”铁路直达货运列车,加快发展面向集成电路、生物制药等高附加值的航空货运服务,鼓励发展面向精密仪器等特殊货种的联运服务。鼓励货运物流企业面向供应链上游企业发展物流大数据分析、零库存货运物流等定制化服务。促进现代装备在交通运输领域应用,带动国产航空装备的产业化、商业化应用。

3. 推动交通与商贸流通业融合发展。鼓励企业自有仓库、营业网点、配送队伍等资源向社会开放,与综合物流枢纽等设施资源整合共享。推进电子商务快递与新零售服务深度融合,支持货运

物流企业面向商超、市场等提供统仓共配、及时配送服务,探索云仓储等集约模式。鼓励货运枢纽引入电子商务企业、网红销售平台等,构筑“快递物流+仓储服务+电子贸易”生态体系。鼓励发展面向跨境贸易的进出口采买、国际运输、末端配送等一站式跨境供应链服务。

4. 推动交通与邮政快递业融合发展。推进邮政快递“上车、上船、上飞机”工程,支持在重要交通枢纽配套建设邮件快件绿色通道和接驳场所,构建多种运输方式衔接畅通的邮政快递运输结构。加快推进快递进村、进厂、出海,引导邮快合作、快快合作等模式,推广面向偏远山区、海岛等地区无人机投递服务,实现工业、商贸、农业园区等重点场所基本覆盖;积极拓展航空中转集拼业务,参与国际陆海快线建设,提升全球寄递效率。加快“5G+物联网”智能快递园区建设,打造标杆性未来工厂。

5. 促进交通与旅游业融合发展。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建设G351最美山海协作路、G235最美沿山路、G228最美沿海路等美丽富裕干线路。推广“美丽交通+”模式,加强交通运输与休闲旅游设施布局协同发展,制定新时代“富春山居图”交通行动方案,推进运游一体化,实施公路驿站、通景轨道、低空旅游、“蓝色岛链”、水上诗路等工程,建成省际核心景区之间、城市与景区、省内重点景区之间“快进慢游”的旅游交通线。推广“交通+门票”等一站式票务服务,发展房车旅游、自驾游、游艇等服务产品。

专项行动3 综合运输服务提升专项行动

畅通循环全链条堵点:实施一批进港铁路支线、核心港区江海联运配套航道及码头等物流集疏运项目,上线运行“四港”联动智慧云平台2.0版,推广内贸集装箱海铁联运一单制。

提升快递寄递服务水平:实施快递业“两进一出”工程,培育形成20个“快递进村”强县(市)、10个快递服务制造业园区,着力培育一批邮政快递国际陆海快线。

加强城市交通拥堵治理:打造“五型公交”服务品牌,加强对城市交通运行的监测、分析和预判,加强公共交通出行诱导,城市交通满意度保持在90%以上。

加快综合枢纽和旅客联程提效:推广智慧综合客运枢纽建设,杭甬温三大机场和主要高铁站全面实现换乘免检。

打造共享出行服务品牌:建成全省定制客运智慧化管理平台,主要机场和高铁站实现网约车运营数字化管理,打造20个以上具有浙江特色的门户枢纽型共享汽车服务品牌。

五、推动泛在先进的交通领域新基建

(一)打造综合交通智慧平台。建设交通大数据中心,迭代升级现有信息系统,逐步加大系统内部和部门、企业间的数据汇聚共享力度,全面实现公路、水路、铁路、民航、重点枢纽、“两客一危”等业务数据的融合互通。建设交通整体智治大脑,支持建设浙江海上智控平台,增强动态监测预警能力,提供辅助决策服务和预判支持。建设“浙里畅行”等出行服务平台,强化智能化交通流量管控,提升公众出行效率和出行体验。

(二)建设智慧交通基础设施。

1. 建设智慧公路。以推进智能技术集成应用为核心,建成1000公里智慧高速公路,重点推进“杭绍甬—杭州湾跨海大桥—沪杭甬”湾区智慧高速公路环建设,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范本,带动全省域智慧高速建设。提升普通公路管养数字化水平,重点推进G228和安吉县、诸暨市智慧农村公路建设,加快布设虚拟数

字网、路侧感知网、5G 通信网。

2. 建设智慧港航。建设梅山、鼠浪湖等技术自主可控的自动化码头项目,加快推进“5G + 智慧码头”多场景批量化应用,港口业务智能化覆盖率达到 75%。建设 400 公里智慧航道,发布智慧航道建设指南,加快推进智能船舶、智能航运和数字监管发展。

3. 建设智慧高铁。探索推动铁路智能建设,推广应用铁路智能检测监测设施,提高建设、检测、监测智能化水平。建立轨道交通综合运营管理平台,强化轨道交通多网融合、一体衔接,实现铁路和轨道交通智能化管理全覆盖。推动铁路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 (PPP) 项目投融资、建设、运营全过程数字化管理。

4. 建设智慧机场和园区枢纽。打造杭州、宁波智慧机场标杆,深入推进机场“出行一张脸”“国内换乘一次安检”“物流一张单”等数字化改革。推进杭州东站、杭州西站等智慧客运枢纽建设,推进华东联运新城多式联运集结地、杭州传化公路港智慧枢纽网等智慧货运枢纽项目。

(三)完善交通能源和通信设施。加快布局高速公路服务区快充站,实现服务多种车型的快充站全覆盖,发展高速公路沿线和服务区光伏发电。加快岸电设施建设,基本实现沿海和内河主要港口、重点港区岸电设施覆盖。完善全省综合供能服务站布局,加快建设公共领域充换电站、充电桩,新增公用充电桩全部具备智能充电功能。探索建设无线充电线路,构建覆盖全省的智能充电服务网络。完善交通设施沿线、重点枢纽、园区 5G 基站布局,基本

实现重要设施和节点覆盖；深化车船交通装备北斗系统应用，实现高精度定位服务在营运车辆、公务车船等重点领域全覆盖。

(四) 打造多元化融合场景应用。激发市场主体活力，鼓励跨界融合创新，重点打造智慧高速公路云控平台、“两客一危”数字管控平台、“浙网通”平台、“四港”联动智慧物流云平台等。鼓励各地打造交通新基建最佳实践，打造智慧交通特色创新品牌。依托“城市大脑”，推进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改造提升，实现交通出行一掌通用、一码通行；构建智能汽车、智慧出行和智慧城市融合发展的创新生态；探索交通基础设施和交通工具的数字化、网络化和智能化，率先形成数字交通新基建的新产业、新模式、新动能；建设智慧物流深度融合、信息技术广泛应用的数字物流港。

专项行动 4 交通运输智能化提升专项行动

智慧公路：建设杭州绕城西复线、杭绍甬、杭绍台等智慧高速公路，完成沪杭甬、杭州湾跨海大桥及其连接线智慧化提升改造工程，实施高速公路服务区智慧化改造；G228 等普通国省道、安吉县等农村公路智慧化建设。

智慧港口：建设梅山港区自动化集装箱码头、鼠浪湖自动化散货码头等项目，推进宁波舟山港智慧物流服务平台建设。

智慧航道：建设钱塘江、杭申线、常山江航道等内河高等级智慧航道，建设杭甬运河新坝二线船闸等智慧船闸。

智慧高铁：建立轨道交通综合运营平台，发展旅游轨道交通，开展 600 公里高速磁悬浮、400 公里高速轮轨试验线研究论证。

智慧机场：建设杭州、宁波等智慧机场，构建全省机场一体化数字管控平台。

智慧枢纽：建设杭州西站、杭州机场、宁波机场、温州机场等智慧客运枢纽及综合客运枢纽智慧化监管项目；推进华东联运新城多式联运集结地、杭州传化公路港智慧枢纽网等智慧货运枢纽项目。

六、建立完善可靠的安全应急保障体系

(一) 健全安全责任监管体系。树牢生命至上、安全第一发展理念，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健全各级交

通安全应急管理机构,健全领导责任机制和上下联动、部门协同的工作机制,加快完善交通运输安全生产标准体系。进一步压实企业主体责任和行业监管责任。推进落实企业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安全管理机构与人员配备。明确行业监管职责,加大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力度,推动与公安、应急管理等相关部門协同监管,健全安全生产责任链条,构建隐患发现、整治、验收和考核等闭环管理体系。

(二)提升设施本质安全水平。强化交通基础设施安全防护能力。持续推进公路灾害防治、病危桥隧维修改造和安全防护工程,强化事故多发路段改造提升。加快提升内河通航作业、水上客渡运安全水平,打造航道锚地支撑保障体系。实现国省道 2.5 米、农村公路 4 米以上临水临崖高落差路段安防设施全覆盖,现有四类、五类桥隧改造率 100% 和国省道边坡灾害当年处治率均达到 100%。推进交通运输装备持续提档升级。全面淘汰 57 座以上大客车及卧铺客车,依法强制报废超过使用年限船舶。沿海远洋船舶和内河货运船舶平均吨位分别达到 10000 吨、600 吨以上。加强重点营运车辆管理,鼓励加装主动防碰撞装置,提升车辆预警预防能力。提升交通建设工程本质安全水平。开展桥梁、隧道等预制构件质量提升攻关行动,推广标准化设计、工厂化预制、装配化施工;加强施工设施设备的定期检查检测,持续淘汰落后工艺设备,推广应用智能化加工设备,提高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和耐久性;建立施工质量后评估机制。

(三)深化安全风险防控治理。加强安全生产风险管控。定期全面排查梳理风险,加强风险防控责任落实。强化风险类别和等级评估,建立重大风险省市县三级清单管理机制,落实分级管控人员和措施。研究建立风险智控指数,动态评价风险等级,增强风险感知能力。加强铁路、城市轨道沿线安全运营环境维护。加强港口重要设施设备、特殊作业环节和内河船舶碰撞桥梁等隐患排查治理。强化沿海深水码头、大型桥梁和长隧道等重大工程关键环节和重点部位排查治理。深化普速铁路沿线隐患治理,建立长效机制。强化事故隐患清单管理,加大隐患排查治理的行业管理与执法力度,推动安全生产事故重大隐患清零,一般隐患减增量、去存量。开展隐患治理整改效果分析,严肃问责整改措施不落实、重大问题悬而不决、重大风险隐患拖延不改的行为。

(四)坚决遏制重大安全事故。

1. 加强道路危险化学品运输整治。围绕企业、车辆、从业人员等核心要素,开展常态化监管工作,加大违法、违规情形惩治力度,实现车辆安全检查、从业人员安全教育、企业安全监管全覆盖,坚决消除危险化学品运输超速、疲劳驾驶和非法营运等行为。全面巩固车辆挂靠和异地经营等整治效果,强化“两外”车辆管理。迭代升级危险货物运输智控平台,完善部门间信息共享、联合执法、联合惩戒机制。加快建设一批危险化学品车辆公共停车场和高速公路危险化学品专用停车位(区),打造县级危险货物停车场

试点,实现危险货物停车场县域全覆盖。

2. 加强货车超限超载治理。加强货车出场称重管理,防止超限超载车辆出站出场,推进治超站点称重设施联网管理。加大超限超载执法力度,形成超限运输检测站 24 小时管控,全面推进严重违法失信超限超载联合惩戒。加大高速公路治超力度,深化高速公路违法失信清单管理和“百吨王”整治。

3. 提升“两客”及农村客运安全管理水平。着力打击“黑企业”“黑站点”“黑车”非法经营行为,全面实施客运站场班车、包车合规性管理,完成客运监测监管系统升级,建设非法营运客运车辆监测系统,提高道路运输执法信息化水平。加强对班车客运定制服务的监管。推广农村客运安全生产和通村服务质量系统监测试点经验,在全省范围建立农村客运综合监管系统,提升对农村客运企业智能管控水平。

4. 强化港口、水运危险货物管理。加强港口危险货物企业“两重点一重大”堆场、储罐等货物集中区域风险联防联控,特别加密甲 A 类介质储罐抽查频次、缩短检测周期,强化外包作业和动火作业管理,建立港口危险货物安全监管信息平台,实现高危作业场所和环节实时监测、智能感知和风险预警。强化对海运企业经营资质等检查,深化海上运输安全管控。

(五)强化应急运输保障能力。构建高效顺畅的应急指挥体系,建立省市县分级负责的应急资源调度机制,基本实现应急资源统筹共享。实现公路桥梁隧道监管、路网监测与应急指挥、“两客

一危”车辆监控、海上智控、智慧港航应急指挥和交通工程质量安全监控等重点领域业务系统与省应急指挥平台全面接入。推进交通战备装备仓库与当地应急基地联合共建,督促各高速公路业主单位至少建立1个应急基地,构建由1个国家区域性公路交通应急装备物资(浙江)储备中心、7个省级应急基地和一批市县级应急基地组成的总体格局。强化海上搜救能力建设,推进内河重点航区应急反应基地建设,加强深水救援装备、队伍等配备。推进落实大型应急装备赋码,实现可视可调。强化航空救援,完成高速公路服务区直升机起降点布设,提升航空应急救援保障能力。研究建立跨区域应急物资快速投送机制和救援资源互通共享机制,推动长三角地区航空救援和应急保障一体化。

专项行动5 交通运输安全应急保障专项行动

安全生命防护工程:推进高速公路护栏更新与改造,高速公路连续长陡下坡、急弯陡坡等重点路段整治,开展干线公路灾害防治,农村公路隧道隐患整治、危桥改造、渡口改造、渡改桥工程。

运输装备提档升级:鼓励道路货运企业购置厢式化、重型化、轻量化货运车辆,强化驾驶主动安全预警系统应用、重载货运车辆全程运行轨迹监测,开展非标货车整治,依法推进老旧和非标准化船舶淘汰。

超限超载治理:加强“四类企业”“四类场站”等重点货运源头排查,推进普通公路超限运输检测站、非现场执法车道建设。

应急救援:加强突发事件与长大隧道应急预案管理,组织开展常态化应急演练,完善交通安全应急管理标准化体系,建立100个交通建设工程后备应急保障基地。

危险货物运输安全治理:推进大陆侧建设危险化学品滚装码头,增设危险化学品车辆专业停车区约100个,危险货物运输车辆全部实现公司化运营,入驻园区的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比例达到80%,集装罐运输车辆比例达到30%,防碰撞智能视频监控报警装置安装率达到100%。

七、勾勒低碳美丽的绿色交通发展画卷

(一)持续深化运输结构调整。围绕碳达峰目标与碳中和愿

景,以打造绿色低碳交通为主线,紧抓交通领域减排核心,推进运输结构优化调整。不断推进大宗货物及中长距离货物运输向铁路和水运有序转移。加快提升铁路运输能力,推进集疏运铁路、铁路专用线等公转铁线路建设,着力提升港口铁路集疏运比例。进一步拓展水路运输优势,重点推进浙北集装箱主通道等高等级内河航道建设,完善内河水运网络,加快构建以绿色运输为主的港口集疏运体系,引导大宗货物水水中转。加大“散改集”政策支持力度,完善集装箱运输绿色通道政策。简化进出港运输船舶和集卡车辆手续,优化船舶过闸流程,加强码头作业和船闸联合调度等智慧化管理,促进水路运输降本增效。

(二)强化交通资源节约集约。贯彻落实国土空间“三区三线”、自然保护地、饮用水水源地等开发保护要求,采取交通网建设空间避让、无害化穿越等措施,有效利用土地资源。鼓励铁路、公路等通道建设优先利用既有走廊,推进公铁复合通道建设,建设复合通道里程 500 公里,公路单位运输周转量用地面积下降 15%。提高资源综合循环利用,深化交通设施与新能源、新材料融合研究,推动废旧路面、沥青等材料再生利用,推广钢结构的循环利用,扩大煤矸石、矿渣、废旧轮胎等工业废料和疏浚土、建筑垃圾等综合利用,实现沥青路面旧料零废弃,回收率(含回收与就地利用)达到 100%,循环利用率达到 100%。加强综合供能服务站建设,重点推进集电能、天然气、氢能及清洁油品等多种能源供给功能于一体的综合供能服务站建设,力争建成

800 座综合供能服务站。

(三)深化交通环境污染治理。推广应用清洁能源营运车辆。以城市公共交通工具、出租汽车、城市物流邮政(快递)配送车辆为重点,严格落实不达标车辆市场禁入制度,加快老旧营运柴油货车淘汰更新,全面实施车辆检测维护(I/M)制度,加快新能源客车及成套技术装备推广应用。推广纯电动和 LNG 等清洁能源船舶,鼓励公务船舶优先使用纯电动船舶,沿海港口新增和更新拖船优先使用清洁能源船舶,加快 LNG 加注码头布局。按照国家相关要求,继续加大船舶排放控制区力度,加大船舶燃油监管力度。新建码头同步建设岸电设施,加快现有码头设施改造,实现沿海规模以上港口集装箱、客滚、邮轮、3000 吨级以上客运、50000 吨级以上干散货专业化泊位以及内河骨干航道码头(油气化工码头除外)、综合服务区、锚泊区等岸电设施全覆盖。

(四)推进出行方式绿色转型。实施亚运城市更高水平绿色出行行动方案。优先发展城市公共交通。推动公共交通由数量供给转向品质服务,打造以轨道交通为主体、常规公交为基础、慢行交通为补充的现代都市多元化出行体系。构建城市绿色出行融合网。打造“一网一票”城市绿色出行共享融合网,推进公共交通一票联通,实现轨道交通、常规公交、慢行交通等多网融合发展,强化跨网衔接,提升绿色出行服务水平。加快构建“公共交通+绿道”绿色出行网络,加强公共交通与城市绿道系统衔接,加强站点设施与绿道景观共建共享。

专项行动6 交通运输碳达峰专项行动

运输结构调整:加速宁波舟山港等港口双层集装箱铁路运输通道建设,推进集装箱铁水联运,建设运输结构调整和铁水联运先行区。

运输装备低碳升级:加快淘汰柴油营运车船,更新清洁能源车船,推动宁波、绍兴等高速公路服务区充电桩、加气站、加氢站建设,实现城乡公交车、中心城区出租车清洁能源化。

运输组织效率提升:开展货运车辆的大型化、厢式化、专业化专项行动,促进道路货运集约发展,推广绿色货运配送示范工程。

八、提升交通行业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一)深化交通运输领域改革。加快构建数字交通“1+7+X”整体智治体系,建成1个数字交通基础平台,打造数字公路、数字港航、数字机场、项目管理、行政法治、安全应急、机关智治等7个特色板块,滚动推出、迭代升级若干标志性应用场景,以数字化推动交通业务流程整体优化和系统重塑、牵引交通高质量发展,提升行业治理现代化水平。深入推进交通重点领域改革。着力推进综合交通统筹机制、交通投融资、港口一体化、国际物流体系建设、综合执法体制等重点领域改革。实现掌上办公、掌上办事、掌上治理,加快推进交通事项全省通办,探索实施跨省通办。

(二)打造综合交通产业高地。交通建筑业形成一批具备国际竞争力的领军企业和产业集群;交通装备制造业在整车和核心零部件制造、关键技术和新产品研发领域实现突破,打造交通装备制造基地;交通运输业依托新一代信息技术,实现共享交通等运输组织新模式广泛应用,打造“互联网+”交通升级版;交通关联服

务业与多元产业深度融合,形成技术创新、融合发展的新业态。培育一批领军企业、建设一批重点园区、实施一批重大项目、打造一批公共平台、培养一批紧缺人才、出台一批精准政策,打造省级综合交通产业发展先行区。高标准举办浙江国际智慧交通产业博览会,力争升格为国家级展会。到 2025 年,争取全省综合交通产业总产值超 3 万亿元,增加值达到 1 万亿元,在国民经济中的支柱地位进一步强化。

(三)激发交通科技创新动能。全面推进未来交通科创中心等行业新型智库建设,整合优化科技创新资源,加强核心科研平台和省级重点实验室建设。部署集前沿基础研究、共性技术研发、创新成果转化、新兴产业孵化于一体的科技创新链。加强桥隧等重点领域安全标准研究,强化科技研发与标准体系对接,推动安全、智慧、绿色等领域标准的制定,加快形成一批行业指南和地方标准。

(四)加强交通运输法治建设。深化交通运输法治部门建设,推动完善综合交通运输法规体系,动态调整交通运输权力清单、监管清单。持续深化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改革,建立健全综合执法工作机制,深化“四基四化”建设,实现基层站所综合执法规范化。贯彻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开展执法监督,构建全闭环执法体系。推动诉源治理化解行政争议。围绕“法治护航强国路”主题,实施“八五”普法规划。加强信用交通建设,建立健全动态精确、融合高效的信用管理制度体系,建设全省一体化的信用综合管

理平台,深化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和奖惩应用,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交通运输新型监管机制。

(五)加强交通人才队伍建设。加强高素质、复合型科研队伍建设,造就一批有影响力的交通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弘扬劳模精神、工匠精神,完善交通专业人才引进、培养、使用、评价、激励体制机制。加快推动交通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推进浙江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浙江公路技师学院新校区建设。加强干部政治素养、理论水平和专业知识等系统培训,健全实践锻炼机制,增强实战执行能力,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干部队伍。持续增强交通文化软实力,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行业文化建设,积极挖掘、提炼新时代交通文化内涵,大力培树先进典型。

(六)打造清廉浙江建设标杆。围绕打造清廉浙江交通单元标杆,全面完善工作体系,形成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有效机制,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迭代升级交通工程阳光监管平台,强化数字赋能,注重实际应用,实现综合交通九要素、省市县三级和项目建设全周期“三个全覆盖”。健全行业廉政风险分析评估机制,加强综合研判和专业指导,组织开展实施效果评价。完善清廉交通制度体系,聚焦高风险领域,加强制度设计,健全执行机制。集中开展关键领域专项整治行动,每年纠治一批突出问题。持续开展廉政教育月等活动,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增强党纪意识、严守廉洁底线,营造“三不”良好氛围。

专项行动7 交通行业重点改革专项行动

重点领域专项改革:交通数字化改革、“四港”联动发展、国际物流体系建设试点、绿色低碳循环交通运输体系建设、宁波舟山港高水平一体化改革、探索推动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创新清廉交通阳光监管模式等。

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建设浙江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未来交通科创中心、浙江数智交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一批科技创新平台。

九、保障措施

(一)加强党的领导。充分发挥党在规划推进过程中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作用,建立省级部门协同、上下机构联动、周边省市互动、军民融合发展的综合交通规划实施工作机制。充分发挥省能源集团、省交通集团、省机场集团、省海港集团等主平台作用,集中抓好重大改革、重大项目、重大平台、重大政策的实施。

(二)加强统筹协调。加强与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衔接,与国家“十四五”综合交通发展规划、全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十四五”规划协同,紧密对接国土空间规划等。统筹编制公路、水运、机场、运输等子规划。

(三)加强规划执行。充分发挥省交通强省建设领导小组作用,专班化运作、项目化推进、清单化管理,确保规划执行良好可控。建立规划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动态评估调整、“规划—计划—项目”闭环管理机制,加强常态化监督考核。

(四)加强要素保障。强化用地保障,用好国家土地政策,积极争取重大项目列入国家和省级重大平台,统筹解决占补平衡等用地指标。做深项目前期工作,提高规划精确度,做好用地预留。强化资金保障,落实省与市县在交通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

加大各级财政对公益性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运营和山区、海岛、农村地区的支持力度。深化交通投融资改革,鼓励金融机构依法合规为市场化运作的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提供融资,支持社会资本、社保资金、保险资金等积极参与交通基础设施建设。

(五)加强环境保护。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运输生产、行业管理各领域和全过程,严格执行项目环境管理、环境影响评价、水土保持、节能审查制度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加强交通行业污染防治,注重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提升生态保护与生态修复水平。

抄送:省委各部门,省人大常委会、省政协办公厅,省军区,省监委,省法院,省检察院。

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1年6月25日印发

